

cmchao / December 04, 2020 09:22AM

[著作權爭議引關注 原文會擬修訂契約"共有共享"](#)

原住民族電視台 2020/12/02

著作權爭議引關注 原文會擬修訂契約"共有共享"

族群：阿美族、泰雅族、排灣族、布農族、卑南族、魯凱族、鄒族、賽夏族、達悟族、邵族、噶瑪蘭族、太魯閣族、撒奇萊雅族、賽德克族、拉阿魯哇族、卡那卡那富族

主題：法律政治

記者：tjuku(高孟璟)/lku Lo'oh(張治平)

地點：台北市 全部

廣播人馬世芳日前在臉書指出，不接受廣播節目採購合約中，要求"乙方"創作人讓出著作財產權，並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，引發各界關切。原文會也發聲明指出，基金會是按照110年度政府採購法程序，以通案規格統一辦理。對此，立委范雲跟伍麗華，1號邀集原文會一級主管召開協調會，討論如何保障創作人權益，達成未來節目契約著作權，以"共有共享"為原則達成共識，原文會也在2號召開內部專家會議，研議下一步修訂契約方式。

原文會表示，Alian96.3原廣臺版權，未來將跟廠商共享，前提是"用於公益、而非營利目的使用"，預計兩周內對條約內容做細部規範。

而立委伍麗華進一步指出，早在去年文化部就發布"文化藝術採購辦法"，當中明確規範對"乙方"創作人著作權保障，訂有優先適用原則，但現今有不少公部門機關採購標案，都以按公共工程會所提契約範本為由，不另與創作人討論彈性條款，才會造成長期"乙方"權益被剝奪。

而針對原文會已著手探討，如何在採購契約落實對創作者保障，馬世芳表示，樂見原文會帶頭示範更改不合理契約條文。

推動創作者著作財產權益，馬世芳表示，會以央廣董事身分，在央廣董事會提出檢討建議。

而原文會也強調，Alian版權未來將跟廠商共享，作為公益使用，以表彰公共資源與原民文化的共享精神。

---